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進修推廣處進修教育中心

中文成績單申請表

※表必填欄位 ※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※中文姓名	**學號（※在校生必填）**	**※身分證字號**

※性別	□男　□女	**※出生日期**	年　　月　　日	**※申請份數**	份

公司電話	分機	**※住家電話**		**※手機**	

申請項目	□學期成績單_____份□含名次/百分比（若未特別註明，即申請前一學期） □歷年在學期間成績單_____份（在校生、系所離校審核申請） □歷年畢（結）業成績單_____份□含名次/百分比（已畢＜結＞業生申請） ※（93-95 學年度成績單上只有排名不含百分比）研究生若需排名請洽詢承辦人
※班別	□ 日間班　□ 夜間班　□ 週末假日班　□ 暑期班
※系科別	□研究所：　學系/研究所　班 □五專：　學系　班 □三專：　學系　班 □二年制幼兒（稚）教育師資科　□二年制國校師資科　組 □初等教育學系轉學生班　□幼稚園教師進修班 □學士學位班：　學系　班 □學士後國小師資班　□學士後幼教師資班　□學士後英語師資班 □其他（請詳填）：
住址	□□□

承辦人	進修教育中心主任

注意事項	**一、**中文成績單工本費一份為 10 元，**繳費請先至行政大樓 203 室外自動繳費機繳費。** 二、民國 94 年（含）之前畢業生成績單申請作業需人工作業，無法即時取件。 三、郵寄辦理者請檢附**郵政匯票，受款人請註明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。** （請自備貼足掛號郵資回郵信封乙只 A4 大小，**若郵資不足將以平信寄出；回郵地址務請填寫白日可收取掛號郵件之地址**） **四、委託辦理者，請檢附委託書（格式不限，可由進修教育中心網站下載）。** **五、3 天後請攜帶收件處理登記單第一聯領取。**

編號：